

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
臺北市 111 年度「傳統工藝的現代傳承-聖誕節慶編織手作」研習班
實施計畫

一、研習依據：本中心 111 年度研習行事曆。

二、研習目標

- (一)協助藝術與人文領域精進教材教法，運用各式媒材，提供實用之教學資源。
- (二)充實藝術與人文領域教師教學專業知能，運用多元之教學法，提升學生學習成效。
- (三)提供教師節慶融入教學之實例，鼓勵教師透過節慶活動提升學生之多元文化觀與增進學生人文素養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。

四、研習對象：臺北市公私立中小學藝術與人文領域或對本研習有興趣之教師。

五、研習人數：每期 20 人。

六、研習日期：

- (一) 第一期：111 年 12 月 13 日(星期二)。
- (二) 第二期：111 年 12 月 15 日(星期四)。

七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自 111 年 12 月 9 日（星期五）截止，額滿則提前截止報名。

八、研習地點：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(臺北市北投區建國街 2 號)。

九、課程內容

日期	時間	研習內容	講座
第 一 期 111/12/13 (星期二)	09:30-12:00	節慶活動融入藝術與人文領域教學 麻繩與編織-拐杖糖與雪花片  	手作達人 李銘真老師
	13:30-16:10		
第 二 期 111/12/15 (星期四)	09:30-12:00	節慶活動融入藝術與人文領域教學 麻繩與編織-聖誕花園 	
	13:30-16:10		

十、研習方式：實作。

十一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每期核發 6 小時研習時數，請假時數超過研習總時數之五分之一(1 小時)者，不給予研習時數。

十二、報名方式：請於報名截止日前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(<https://insc.tp.edu.tw>)報名，並經行政程序核准後，由學校研習承辦人於報名截止日前完成薦派報名。

十三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 本中心不接受「現場報名」，遲到或早退超過 20 分鐘以上者須請假 1 小時。完成報名程序之學員倘因故無法參加，請於教師在職研習網/首頁最新公告(免登入)/下載並填妥取消研習表後，掃描寄至本中心研習承辦人電子信箱，逾期或程序未完成仍以無故缺席登記。如為研習當日突發事件，亦請於 3 日內完成補假程序。

(二) 本中心提供專車，如需搭乘請於報名時依需求登錄，惟當日搭車人數未達 15 人不派車。相關專車發車資訊，請於研習前於教師在職研習網「最新公告」自行查詢或電洽輔導組：(02)2861-6942 轉 226。

十四、聯絡資訊：顏靖芳研究教師，電話：(02)2861-6942 轉 215，傳真：(02)2861-6702
電子信箱：ay5249@gov.taipei。

十五、研習經費：由本中心研習經費項下支應。

十六、其他：本實施計畫陳奉本中心主任核可後辦理，修正時亦同。